

# 澳大利亚水域航行船舶安全提示

CCS 澳大利亚办事处, 2025 年第 002 期, 总第 098 期

## 关于澳大利亚第 2025/03 期海事通告

### —关于值班安排与船员配员标准的要求

#### 一、背景介绍

澳大利亚海事安全局 (AMSA) 于近期发布第2025/03期海事通告《Marine Notice 2025/03》，明确重申了其在船员值班、最低配员和防疲劳管理方面的监管重点和执法导向，并特别提到了6小时值班 / 6小时休息的值班方式。为确保赴澳航行的船舶及管理者能熟悉该项要求，改善船舶配员及工作安排，避免PSC缺陷甚至滞留，特发布安全提示供相关各方参考。

#### 二、目的

本通知阐明了AMSA对船舶在考虑合理配员、维持值班标准以及确保船员适当休息（即最少休息时间）时的期望，以保障船员胜任值班。

船东和管理者必须遵守《海事令第28号》（Marine Order 28）中规定的要求。此外，在确定合理配员时，必须遵照国际海事组织（IMO）A.1047(27)《最低安全配员规则》。

#### 三、相关公约及法规要求

- 《STCW公约》指出，各主管机关必须考虑因疲劳对船员构成的危险，特别是从事船舶安全操作任务的船员。
- 《海事劳工公约（MLC）》要求船上应有足够数量的船员，确保船舶在各种情况下安全、高效并兼顾安全地运营，同时考虑疲劳风险及航行特点。
- 《国际安全管理规则（ISM）》规定，每艘船都必须配备适当的船员，以维持船上的安全运营。
- Marine Order 28: 澳大利亚作为船旗国和港口国对于公约条款的实施细则

及特殊要求。

#### 四、合理配员和安排以防止疲劳

AMSA引用了国际海事组织（IMO）疲劳指南（MSC.1/Circ.1598）并指出，疲劳（包括身体和心理）严重威胁安全、工作表现及船员健康。疲劳的船员更易犯错、受伤、忽视值班要求或不能及时识别危险信号。虽然 STCW 和 MLC 规定了最低休息时间要求，但最低时间要求的满足并不能完全防止疲劳。

因此，合理配员是决定船员实际休息质量的核心因素，应综合考虑：

- 工作时间安排
- 值班制度与轮休时间
- 平均休息时长
- 其他可能增加疲劳风险的因素

#### 五、容易导致疲劳的值班制度：6小时轮班制

研究表明，“6小时值班 / 6小时休息”的排班方式（6 on / 6 off）严重增加疲劳风险，可能导致：

- 睡眠被频繁打断
- 清晨值班期间极度困倦
- 值班交接质量下降
- 重大航行决策失误（曾引发搁浅事故）

此制度可能导致船员无法完成 STCW 要求的连续6小时休息时间，也影响交接班质量，进而无法满足 STCW 规定的值班交接要求。

加拿大交通安全局对2016年“ATB Nathan E Stewart”船舶搁浅事故的调查表明：该船值班员在连续三天执行6/6轮班期间，睡眠与生理节律严重受扰，最终在关键航向转变时睡着，导致船舶搁浅。

#### 六、AMSA对于“6小时轮班制”的监管期望

AMSA 认为在6/6两班轮班制下，难以确保有效交接和满足最少休息要求。进而导致相关的工作安排无法保证有效的工作质量。

对于采用6/6值班制度的船舶，AMSA鼓励管理者审查评估现有的值班制度，并

**安全、环保，为客户和社会创造价值**

考虑采用更好的能保障船员充分休息的替代安排。

如仍采用6/6值班制度，船东/管理者必须提供说明，以证明如何确保在此轮班制下仍满足所有标准（包括休息和交接）。

## 七、特殊及例外情况

STCW 中规定：

“不可避免的紧急操作”仅限于出于安全、安保或环境原因必须立即完成的船上工作，或在航行开始时无法合理预见的情况。

Marine Order 28 第13条 紧急情况、演习或其他优先的操作条件：

(a) 紧急情况，包括：

- (i) 影响船舶、船上人员或货物的直接安全的情况；或
- (ii) 对海上遇险船舶或人员提供援助；

(b) 进行演习时；

(c) 必需的船上工作，且：

- (i) 出于安全或环境原因不能延误；并且
- (ii) 在航行开始时无法合理预见。

特别注意，如上文提到，靠港加油等“可计划任务”不属于紧急情况且可被预见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如出现了违反了最低休息时间要求，即使采取了事后补偿休息，仍然可能会被判定为缺陷。

## 八、建议

- 合理安排工作，在船舶配员时和船上工作计划时予以考虑，谨慎采用6-6的驾驶员值班方式，特殊情况要有合理的说明和证据。
- 对于“可计划任务”尽量提前做好安排，而不是违反公约后再进行“补休”，确保充分的休息和公约的满足。
- 对于特殊和例外情况，以及无法合理预见的情况，要做好记录，并尽快安排补休。
- 保持记录真实合理有效，避免记录与实际不符的情况，根据Marine Order 28要求，休息时间记录需保存1年。

- 定期组织培训确保公司管理人员和船上熟悉相关要求，并在派员和工作安排时加以落实。

## 附件

2025-03-Marine-Notice-Watchkeeping-crewing-standards

Marine Order 28 (Operations standards and procedures) 2015

MSC.1-Circ.1598 International Maritime Organization (IMO) Guidelines on Fatigue

CCS 澳大利亚办事处  
2025 年 07 月 07 日

### 声明:

1. 目的是协助船公司及时了解 AMSA 检查要求，更加准确地遵守澳大利亚水域的相关规定
2. 详细资料可访问 AMSA 网站 [www.amsa.gov.au](http://www.amsa.gov.au)，CCS 网站 [www.ccs.org.cn](http://www.ccs.org.cn)
3. 本文内容不替代 CCS 规范、相关公约、AMSA 及其他主管机关的任何规定